

彌迦書第二章 神餘下的恩典

一· 百姓的罪惡（彌 2:1~2; 8~9）

- A. 罪惡的成因（v.2）（雅 1:15）（創 3:4~6）
- B. 罪惡的形成：從思想到行動（v.1）（箴 4:23）
- C. 罪惡的表現（v.2, 8~9）（利 25:23-ff）
- D. 罪惡的對付（約壹 2:15~16）

二· 百姓的審判（彌 2:3~5, 10）

- A. 審判來自於神（v.3~5）
- B. 審判的對象（v.3）
- C. 審判的內容（v.10）（1:6~16）
- D. 審判的後果
- E. 審判時如何自處
 - 審判也包含”無辜者”麼？
 - 神對個人留有餘恩（v.7）
 - 認同性代求

三· 虛假的安慰（彌 2:6~7, 11）

- A. 假先知的話語
- B. 曲解神的心意
- C. 神真實的話語：對行動正直的人有益處（羅 11：1~6）

四· 百姓的救贖（彌 2:12~13）

- A. 重新聚集神的百姓
- B. 神要主動率領他們
- C. 神要今天仍要率領我們

結論：

- 神在審判時，留有餘恩。
- 遇到困難時，要往前看，因為盼望就在不遠前方。